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提升國小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迷你課程研習

一、研習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之「114年提升國小教師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專業知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推展國小社會領域各縣市初任、任教年資較淺、代理代課或是鐘點教師之領域統整及探究實作的專業知能。於學年開始前辦理知能研習，系統地引導國小社會教師掌握領綱的精神和理念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臺北市國小社會領域教師(含代理代課、鐘點教師)，並以教學年資3年(含)以下者為優先，每校1~2名教師參與。

(二)對此議題有興趣的國小非社會領域教師。

四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立大學

(二)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(三)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分團國小組、
臺北市力行國小、臺北市明德國小

五、研習人數：30人

六、研習時間：114年8月26日(星期二)上午、下午（請選擇一場參加）

七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21日(星期四)止

八、研習地點：

上午場：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小二樓會議室(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3段155巷7號)

下午場：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小三樓視聽教室(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190號)

九、講座：

(一)講師：黃美月輔導員(臺北市環教中心)、蔡馨霈輔導員(日新國小)

(二)指導教授：陳麗華教授(淡江大學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)、

林郡雯副教授(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)

十、研習內容：

上午場 時間	下午場 時間	分鐘 數	研習內容
08：30- 09：00	13：00- 13：30		報到
09：00- 09：30	13：30- 14：00	30	國小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解析
09：30- 10：00	14：00- 14：30	30	迷你課程設計示例說明
10：00- 11：30	14：30- 16：00	90	分組試作產出迷你課程
11：30- 12：00	16：00- 16：30	30	產出作品回饋與調整

十一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實作與討論

十二、研習時數：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

數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

- (一)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(二)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3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

十四、注意事項

(一)課程講義

- 1、 講義當場提供。
- 2、 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
(二)相關資訊

研習地點不開放停車，請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，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）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十五、聯絡方式：明德國小劉大暉主任

聯繫電話：02-28229651-1101
傳真號碼：02-2826-5417
電子信箱：da2286@mdes.tp.edu.tw

十六、研習經費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項下支應